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
发展服务中心 2025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三月

2025 年度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 发展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 第一部分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一、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的法律法规。

(2) 参与拟订全县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相关规范性文件，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县级地方粮食储备体系建设；承担粮食市场监测预警责任，指导协调政策性粮食购销和粮食产销合作；负责全县军粮供应管理工作；指导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国家安全工作。

(3) 参与研究提出县级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规划、储备品种目录的建议；根据全县储备总体发展规划和品种目录，参与组织实施县级战略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

(4) 配合发改委做好全县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监督检查工作。配合发改委监督检查粮食和物资储备有关法律、法规

和政策的贯彻落实情况，参与拟订全县粮食流通、粮食库存、物资储备监督检查制度并配合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对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和社会粮食流通进行监督检查，组织指导对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负责本系统储备库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承担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日常工作。

(5)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县级储备储存规模、品种、总体布局及收购、销售计划，提出动用县级储备粮油的建议；按照有关规定配合审批县级储备粮油和物资轮换计划并组织实施。

(6) 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指导粮食收购、储存环节的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工作，组织粮食质量调查、品质测报、安全监测、质量会检和粮食质量信息发布，开展粮食流通对外合作与交流。参与拟订全县粮食产业经济发展有关规划和管理办法并配合组织实施，参与拟订全县粮食和物资收储供应安全保障、粮食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粮油加工行业指导和质量、计量、标准指导管理工作。

(7) 根据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总体发展规划，统一负责相关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配合发改委对政策性粮食储存、流通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监督管理。配合发改委做好县级粮食和物资储备应急体系建设及应急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

指令。负责粮食和物资储备有关科技创新、技术改造、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8) 指导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财务、审计工作。

二、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部门预算为局机关本级预算。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内设机构5个。

部门预算包括：

(1) 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目标管理、信息、保密、新闻宣传、督查、安全生产、信访稳定、平安建设等工作。

(2) 监督检查股。参与拟订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监督检查制度并配合组织实施；配合监督检查粮食和物资储备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以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政策执行情况；配合相关部门对县级储备粮油实施依法监管；指导开展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监督检查工作；承担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的具体工作。

(3) 业务股。参与研究提出县级储备粮油规模、购销计划和动用建议并配合组织实施；参与拟订全县粮食市场体系建设发展规划、相关政策和规章制度并配合组织实施；负责相关应急管理工作和应急体系、基础设施、仓储信息化建设

；组织实施相关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粮油统计工作；按规定配合审批县级储备粮油轮换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政策性粮食购销和产销合作；指导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仓储安全管理工作。参与研究拟定全县粮食产业经济发展规划并配合组织实施；参与拟订全县粮油科技、粮油精深加工、主食产业化、优质粮食工程和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发展规划和有关技术规范、管理办法并配合组织实施；承担粮食流通行业指导和科技创新、技术改造工作，承担全县主食产业化、粮油深加工行业指导和质量、标准指导管理相关工作，指导粮油产业化经营工作；组织粮食质量调查、品质测报、安全监测、质量会检和粮食质量信息发布工作。

(4) 财务审计股。负责指导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财务、审计工作；负责机关预决算及其他财务管理工作；承担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政府采购工作；负责指导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国有资产管理、内部审计工作；参与粮食收购资金的筹措、使用、管理和监督工作；参与粮食财务挂账清理、消化和管理工作；参与粮食风险基金测算、管理、监督使用工作；参与其他粮食专项资金申请、分配使用、监督管理工作；参与粮食税收优惠政策落实工作。

(5) 人事教育股。负责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党建、工会、女工、共青团等党群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

工作；承担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人员招录、人事调配、劳动工资工作；指导粮食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和教育培训工作。

第二部分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 2025 年收入总计 5 万元，支出总计 5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我单位为 2024 年新增单位。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 2025 年收入合计 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 2025 年支出合计 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5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5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我单位为 2024 年新增单位。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 万元，占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用经费支出 0 万元，占 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主要原因：本年无出国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4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购置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4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4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公务接待。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包含公用经费、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共组织对0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0万元。2025年，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拟组织对 1 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5 万元。2025 年，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已对 1 个项目设立了预算绩效目标，涉及资金 5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 年期末，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尉氏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服务中心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